

证券代码：836605

证券简称：立达股份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湘煤立达矿山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7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605	立达股份	2023年5月1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甘露等律师作为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见证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写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组织编写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2022 年度审计报告》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 审议《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该报告内容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的《湘煤立达矿山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1）及《湘煤立达矿山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2）。

(五) 审议《关于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2022 年度审计报告》（利安达审字【2023】第 2317 号）。

（六）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全面预算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2 年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公司对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合理预计，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3 年度全面预算方案》。

（七）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预计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约为 15,450 万元。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湘煤立达矿山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八）审议《关于办理抵押贷款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现申请继续在交通银行株洲分行办理开设票据贷款等融资业务，融资授信金额在 3000 万元以内，时间期限为一年。

（九）审议《关于向建设银行株洲三二〇支行申请信用额度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需要，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株洲三二〇支行申请信用额度人民币 3000 万元，用于货款支付等需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以及投标、中标、合同履行、质量保证等需开具的各类保函。

（十）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省国资委加强董事会建设的要求，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经营范围和党委前置研究事项需增加相关内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须进行修订。

（十一）审议《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股东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推荐意见，由曾芬琴女士接替罗伟峰先生的公司董事职务，罗伟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十二) 审议《关于注销湖南立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根据省国资委“压层级减法人”的工作要求，湘煤立达矿山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立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属压缩层级范围，要求在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法人注销。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出席。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够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17 日 8:00-10:00

（三）登记地点：株洲市天元区栗雨路 1299 号，湘煤立达矿山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何灿辉，联系电话：13875905389，联系地址：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栗雨路 1299 号公司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费用：与会人员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公章的《湘煤立达矿山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公章的《湘煤立达矿山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湘煤立达矿山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